

证券代码：831952 证券简称：华图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担保基本情况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于近日签署相关对外担保合同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授信等提供对外担保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被担保方	担保额度（万元）	授信单位	担保方式	业务类型	借款时间	合同签订
1	天津华图汽车物流有限公司	1,000.0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	连带责任担保	短期流贷	自2025年1月24日至2026年1月23日	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 (合同编号：津中银企授R2025042-B1)
2	华图供应链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	1,000.00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	连带责任担保	短期流贷	待定	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 (合同编号：津中银企授R2025080-B1)

(二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7 日、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借款等融资事项增加担保 2.6 亿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具体调整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担保额度，公司将与担保债权人签订（或逐笔签订）具体担保协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预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均在公司预计担保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天津华图汽车物流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4 月 12 日

住所：天津市保税区海滨九路 66 号 404 室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保税港区）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1-1-916（天津创博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210 号）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汽车销售

法定代表人：史运昇

控股股东：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无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控股子公司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等级：A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166,385,189.85元

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47,253,834.73元

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19,131,355.12元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8.50%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8.50%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：568,741,148.44元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：1,350,544.38元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净利润：1,012,908.28元

审计情况：未审计

3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华图供应链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3年4月25日

住所：天津市保税区海滨九路66号404室

注册地址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东疆综合保税区）重庆道1166号丰驰汽车保税展示中心C座四层428室（天津保创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084号）

注册资本：2,000万元

主营业务：国际货运代理

法定代表人：OBIKAWAKAI

控股股东：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无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全资子公司

4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等级：A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84,562,731.45元

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69,331,199.05元

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15,231,532.40元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1.99%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81.99%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：45,331,967.01元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：-2,934,404.38元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12月31日净利润：-3,194,789.39元

审计情况：未审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津中银企授 R2025042-B1）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

债务人：天津华图汽车物流有限公司

保证人：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主合同：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签署的编号为津中银企授 R2025042-J1 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及其修订或补充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担保金额：合同担保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

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在该保证期间内，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、多笔或单笔，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

保证范围：包括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2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津中银企授 R2025080-B1）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

债务人：华图供应链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保证人：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主合同：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签署的编号为津中银企授 R2025080-J1 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及其修订或补充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担保金额：合同担保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

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在该保证期间内，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、多笔或单笔，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

保证范围：包括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天津华图汽车物流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销售，尤以二手车出口为主。据国家对二手车出口业务的鼓励政策，公司决定加大该业务规模，但现有现金不足以支撑，因此需母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增加短期流动资金。

华图供应链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，本次授信是基于公司传统运输业务扩大经营规模的需求，为了保证业务所需的经营资金，使运输业务资金周转良好而采取的措施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由于贷款用于公司的经营，增加的现金将为公司带来效益。所以本次担保，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起到积极作用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0	0%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20,950.00	99.20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10,390.85	49.20%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20,950.00	99.20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0	0%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0	0%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0	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已签署的各项担保及保证合同

北京华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18日